

华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业健康与安全政策

1 目的

公司始终坚信与工作相关的疾病与伤害事件是可预防的，致力于确保员工、合作方、承包方、社区等利益相关方的健康与安全，努力将业务运营过程中职业健康与安全相关风险降至最低程度。

2 适用范围

本政策适用于华夏眼科及下属分公司、全资和控股公司，各单位可根据其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职业健康与安全政策，并需与本政策保持一致。

3 相关措施

3.1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有关职业健康与安全的法律法规。

3.2 根据 ISO45001 等国际标准，建立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设立安全委员会作为公司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各经营单位根据经营情况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3.3 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计划，确立工作目标、工作方针、实现路径，逐级签署安全生产责任书，明确各方责任；制定实施安全考核方案，将安全绩效纳入管理层绩效考核，持续提升管理层人员的责任感。

3.4 在业务运营过程中建立可衡量的安全目标和指标，识别、评估及管理职业健康与安全风险，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定期监督总结目标指标的达成情况。

3.5 制定完善安全生产事故、自然灾害事件等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

3.6 定期向员工、承包方等利益相关方开展职业健康与安全培训，营造良好的健康与安全文化氛围，提升员工的安全意识、安全知识与安全技能。

3.7 制定合理的作息制度，提供并维护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为员工提供疾病预防、职业健康保护等咨询服务，避免职业病的危害。

3.8 定期向员工提供心理健康测试，避免职业压力影响员工心理健康，保障员工的身心健康与安全。

3.9 建立完善的工伤、职业病调查程序，有效处理工伤事故。

3.10 鼓励并支持员工就职业健康与安全事项参与协商讨论，定期审查职业健康与安全政策，确保其仍然适用。

4 生效

本政策自公布之日起生效。

华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月 日